

蔡錦隆 林明濤 呂玉玲 吳育仁 張嘉郡
江啟臣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現在進行第十三案，請提案人賴委員士葆說明提案旨趣。

賴委員士葆：（14 時 4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盧委員秀燕等 22 人，查我國家戶連網率超過八成，經常上網人口約 1,096 萬人，顯示網路已成為民眾生活的一部分。近來，隨著雲端應用的興起，人們對於網路頻寬的需求也愈來愈高，但我國 ISP 業者的寬頻服務卻常被批評收費太貴、速度太慢，惹來廣大民怨。其實，民眾對於寬頻服務最不滿意的是，花了大錢卻得不到該有的連線速率。因此，為保障民眾購買寬頻上網的服務品質及權益，爰提案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限期於三個月內，針對 ISP 業者，依不同級距之寬頻服務，訂定最低上網頻寬服務水準保證規範並予公告實施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三案：

本院委員賴士葆、盧秀燕等 22 人，查我國家戶連網率超過八成，經常上網人口約 1,096 萬人，顯示網路已成為民眾生活的一部分。近來，隨著雲端應用的興起，人們對於網路頻寬的需求也愈來愈高，但我國 ISP 業者的寬頻服務卻常被批評收費太貴、速度太慢，惹來廣大民怨。其實，民眾對於寬頻服務最不滿意的是，花了大錢卻得不到該有的連線速率。因此，為保障民眾購買寬頻上網的服務品質及權益，爰提案要求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限期於三個月內，針對 ISP 業者，依不同級距之寬頻服務，訂定最低上網頻寬服務水準保證規範並予公告實施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賴士葆 盧秀燕

連署人：潘維剛 詹凱臣 徐耀昌 蘇清泉 廖國棟

江啟臣 羅淑蕾 邱文彥 陳雪生 柯建銘

徐少萍 蔣乃辛 李桐豪 林鴻池 蔡正元

王惠美 陳鎮湘 林德福 馬文君 廖正井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現在進行第十四案，請提案人蔣委員乃辛說明提案旨趣。

蔣委員乃辛：（14 時 5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羅委員淑蕾、吳委員育昇等 20 人，有鑑於汽機車強制責任保險係以「無盈無虧」為目標，但施行將近 14 年，以近五年保費收支情形為例，每年保費收入約 60 億，但實際的理賠給付卻不到 24 億，也就是說近五年來結餘 182 億保費。同時在 182 億結餘中，五年來保險公司費用亦高達 75 億，而目前特別準備金累積，亦已累計超過 130 億，若以近五年每年平均理賠 24 億計算，保戶可以五年免繳保費，由此可見保費超收有多嚴重。為維護汽機車主之權益，本席等要求行政院立即大幅調降機車強制責任保險的保費；定期公布強制汽機車責任保險收支明細，透明化財務情形；重新檢討過高的保險業務費，並作適度調降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四案：

本院委員蔣乃辛、羅淑蕾、吳育昇等 20 人，有鑑於汽機車強制責任保險係為補償汽機車交通事故